人社局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2018年10月26日至12月28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对人社局党委进行了巡察，2019年3月1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的意见》有关规定，现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

县委巡察组向我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情况，实事求是地指出了局党委在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夺取反腐败斗争胜利3各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整改意见和建议。为切实做好整改工作，局党委高度重视，成立了蒲城县人社局巡察意见反馈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局长解剑锋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3月1日巡察组反馈巡察情况后，立即召开了党委会议，对反馈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对整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制定了《关于落实县委第三巡察组对人社局党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蒲人社党发〔2019〕8号），对巡察组反馈的每个问题逐条逐项对照检查，深入剖析原因，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落实整改责任，纪检组定期检查整改情况，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整改任务。截止2019年4月30日，人社局党委已按照县委巡察组的要求完成了各项整改工作，制定整改措施38条，建章立制26条。

二、坚持问题导向，从严落实整改

**（一）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方面**

**1.关于“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够”的问题。**人社局党委结合本职工作，制定《人社局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对当前上级党委重要决策部署进行深入系统学习。对于社会保险费征管移交工作，召开党委会2次，班子会3次，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从大局出发，按照全县征管移交工作部署，按期完成了移交工作，确保工作有序衔接，平稳过渡。

**2.关于“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全面”的问题。**人社局党委深化全系统党员干部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邀请县委党校讲师进行专题讲座，常态化开展党员干部“讲做评”活动，创新学习方式方法，在学思践悟中增进领导干部职工互动交流。邀请县委组织部干部对全系统党员干部进行党建知识专题培训2次，学习经验，交流思想，使全体党员干部对党的理论政策形成学思践悟的常规模式。各党支部制定学习计划，让党内学习常态化、制度化，不断提高广大党员干部思想觉悟和工作热情。

**3.关于“重业务、轻党建”的问题。**人社局党委班子成员及时研究部署党建工作，统筹推进工作落实。坚持每月召开党建工作例会，落实党建业务两手抓、两不误。深化主题党建活动，创新形式，丰富载体，于3月25日至26日开展人社系统党建观摩问诊活动，选派局机关两名党务干部深入各局属单位对党建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发现问题与创新点，协调推进各支部党建活动落到实处。

**4.关于“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我局于2019年3月26日召开局机关中层干部“‘听’党建、‘话’党建、‘问’党建”专题座谈会，交流基层党建工作经验，研讨提升党建工作新举措，收效良好。4月19日，全系统召开题为“强党性、勇担当”专题党课，邀请我局两名领导干部为系统内党员进行思想引导，做表率、践承诺，树立积极作为、勇于担当的思想，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1. 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方面

**1.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谨”的问题。**局班子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在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深入调研，亲自撰写发言材料，确保材料客观真实。丰富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形式，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互相监督，红脸出汗。制定《人社局印章管理制度》，规范发文程序，严格落实党政文件发放要求。局党委定期对全系统党务干部进行专题培训，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定期调阅检查并进行通报。规范党内会议议程，会议记录要规范、准确，严格按照党支部换届要求，做好记录，体现会议议程、候选人名单、票决情况等。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按要求开展党内活动，督促相关党支部按规定开展党内活动，责令劳动服务局、劳动监察大队党支部按要求开展党内活动。严格审查，进一步规范党内选举程序，落实党员组织管理办法，指导完成了城乡居保办党支部整改工作。

**2.关于“基层党建工作不均衡”的问题。**由人社局党委牵头，开展“党建示范点创建活动”，全面均衡打造各支部工作示范点，丰富载体，创新形式，积极指导各支部党建工作开展，确保取得实效。

**3.关于“党员教育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各支部党费收缴管理按照“一证一册一票一帐”的标准执行，各党支部每季度要向党员公布一次党费收缴情况，局党委定期检查各党支部党费管理台账。督促养老经办中心党支部建立“六卡一台账”，进一步规范各党支部党内管理工作。健全各支部党员管理制度，责令督促人才交流中心党支严格规范流动党员管理工作。

**4.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的问题。**由局纪委组织局班子成员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修订完善机关各项管理制度13条，严格规范干部职工外出报备、日常考勤签到管理制度，明确要求，检查情况。对存在违规发放节假日值班费的单位，由局纪委严肃查处，责令城乡居保办退还违规发放的值班费，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5.关于“重点工作成效不明显”的问题。**深入教育、卫生相关单位进行调研2次，结合实际，通过培训转岗、选调等形式，盘活现有资源；在编制允许的范围内，加大对教育、卫生单位人员的招录。深入用工需求单位开展调研，对接社会就业需求，及时发布用工信息350条，举办专场招聘会2场次，不断提升就业率。广泛征集意见，加大对有就业、创业愿望的城乡劳动者的技能培训，确保就业率稳步提升。严格落实劳动监察大队执法检查，统一标准，对问题整改跟进督促检查，严防“以罚代管”。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征管缴纳制度，加强日常监管，督促用工单位按时发放工资，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 纪律建设和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1.关于“党委主体责任意识欠缺”的问题。**从严落实“三转”要求。结合本职工作，对上级党委重要决策部署进行深入系统学习，夯实主体主责，层层传导压力。加强“两个责任”的学习，强化第一责任人和“一岗双责”的意识，对分管单位与股室的党风廉政工作注重过程与结果的齐抓共管；常态化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加快形成全系统反腐倡廉工作新格局。制定《人社局机关中层干部轮岗工作方案》，按照要求开展机关轮岗工作。

**2.关于“监督执纪问责力度不大”的问题。**持续加强对就业培训、公益性岗位、劳动监察等领域重点环节跟踪、监督、执纪、问责，加大廉政风险防控力度。增强主动挖掘案件线索的主动性，摒除“等、靠、”思想，持续加强案件查处力度。加大办案力度，严肃执纪问责，坚决摒弃案件办理宽、松、软的思想，提高办案数量和质量，办理巡察办转办件4起，县纪委转办件2起。

**3.关于“财务制度执行不规范”的问题。**修订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收费行为，杜绝无收费许可证收费问题发生；加强原始票据审核力度，对附件不齐、不符合规定的票据不予核销；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做到账物相符，账账相符。

（四）就业扶贫和脱贫攻坚方面

**1.关于“就业扶贫技能培训效果不明显”的问题。**加大宣传力度，采取电话、问卷调查、入户走访等形式，对贫困劳动力培训需求进行统计，结合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诉求和企业情况，开发有针对性的订单式培训，进一步提升贫困劳动力就业技能，提升培训的精度、深度和广度。严格按照文件相关政策控制每期培训开班人数，保证上课课时，确保培训取得实效。

**2.关于“特设公益性岗位和公益专岗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加强对特岗人员管理，对纳入特岗和专岗的贫困人员与大数据平台进行比对，确保扶贫工作的精准性，对特岗8名和专岗12名人员信息进行核查，如为非贫困劳动力追回已发放的相关资金。根据《关于认真落实就业扶贫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渭人社发〔2017〕86号）文件规定，特设公益岗位按照每人每月300-500元的标准给予劳务报酬，我县是按照每人每月400元执行。加大工资发放监督检查力度，增强工作主动性，对出现的问题做到及时发现、第一时间解决，充分发挥县就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责，加强对用人单位的协调督促，确保全部公益专岗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3.关于“苏陕劳务协作开展效果不明显”的问题。**招聘会召开前通过宣传车、电视台、多媒体平台等进行全方位立体式宣传，并对招聘企业招聘岗位进行筛选，确保贫困人员就业愿望能和岗位需求达成共识，同时招聘会结束后对企业签订合同情况进行跟踪统计，提高招聘会就业效果。根据《句容·蒲城两地人社领域交流合作协议》，建立劳务输出绿色通道，积极发挥江苏省句容市在我县设立劳务协作基地作用，由句容经济开发区贤仁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和华阳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开展就业招聘活动，同时与句容市企业进行对接，让其为贫困劳动力筹备大量宽领域、低门槛的工作岗位，有规模的组织我县贫困劳动力实现跨省就业，实现劳务协作的互利共赢。印发转移就业交通补贴发放公告，由各镇（街道）社会保障服务站张贴至各村村委会，并由各村工作队入户进行宣传，提高转移就业交通补贴的享受率。

**4.关于“就业资金使用比例失衡”的问题。**对全县公益性岗位使用单位进行审核检查，将对全县28家单位128人停止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每年将节省就业补助资金1105920元。对部分单位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进行下调，减少就业补助资金支出，确保将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控制在相关文件要求的30%以内。

**5.关于“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不足”的问题。**对我县通过就业扶贫相关政策带动就业实现脱贫的贫困力进行筛查，对其中就业效果明显，创业带动就业人数较多的人员进行挖掘，通过内部通告、媒体报道、经验介绍会等方式进行宣传。通过开展就业创业人员励志事例讲述激发贫困劳动力内生动力，带领其他贫困人员实现就业、创业。

三、立足长远长效，巩固整改成果

局党委将继续承担、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把整改任务融入日常工作之中，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制度执行力度，不断巩固整改成果，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进民政各项工作。

**1、继续强化思想认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刻认识巡察工作的重大意义，不断强化领导干部党的观念和党性意识，切实落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将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强大动力，确保人社工作再上新台阶。

**2、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坚持用系统思维、改革办法来解决深层次问题，倒查制度缺陷，加强制度建设。对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坚决抓好落实，确保真正发挥作用。对需要建立的制度，抓紧制定完善，堵塞制度漏洞。对不科学、不健全的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3、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局党委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做到领导认识到位、监督权力到位、教育管理到位、干部把关到位、执行纪律到位、检查问责到位，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紧紧抓在手上，进一步促进人社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913-7261565

中共蒲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5月10日